

证券代码：872893

证券简称：威易发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，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的相关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为现场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2日上午10:00-11:00。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893	威易发	2026年5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	√

2	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>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<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>的议案》关于<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>的议案	√
4	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<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<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>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<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	√
10	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	√
11	《关于<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>的议案》	√
12	《关于<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>的议案》	√
13	《关于<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>的议案》	√
14	《关于<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>的议案》	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4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王征豫、蒋红亮、刘立璞、上海银峰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

伙)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，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
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9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无锡惠山区玉祁街道芙蓉村祁北支路2号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春银；电话：0510-83885797；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》

无锡威易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0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